

关于 2013 年记账式附息（二十四期）国债上市交易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 2013 年记账式附息（二十四期）国债发行工作有关事宜的通知》（财库[2013]193 号）和上海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本所”）有关规定，2013 年记账式附息（二十四期）国债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国债”）将于 2013 年 11 月 22 日在本所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期国债为固定利率附息债，期限为 50 年，票面利率为 5.31%，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；本期国债起息日为 2013 年 11 月 18 日，每年 5 月 18 日、11 月 18 日（节假日顺延，下同）支付利息，2063 年 11 月 18 日偿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。

二、本期国债于 2013 年 11 月 22 日起在本所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，交易方式为现券和质押式回购。

三、本期国债上市交易的现券证券名称为“13 国债 24”，证券代码为“019324”，质押券申报和转回代码为“091070”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

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